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令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2月29日
發文字號：南市教社字第1141744004B號
附件：



訂定「臺南市教育事務財團法人誠信經營規範指導原則」，並自即日生效。

附「臺南市教育事務財團法人誠信經營規範指導原則」。

局長鄭新輝